

臺南市公(私)立南區新興國民中(小)學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三年級 綜合活動 領域學習課程(調整)計畫(□普通班/☑特教班)

教材版本	自編教材	實施年級 (班級/組別)	中年級	教學節數	每週(4)節，本學期共(78)節		
課程目標	1. 能熟悉校園環境與公廁。 2. 能熟悉青春期兩性教育。 3. 能熟悉簡易沖泡流程。						
該學習階段 領域核心素養	綜-E-A2 探索學習方法，培養自律的態度，並透過體驗與實踐解決日常生活問題。 綜-E-A3執行學習及生活計畫，預防危機、保護自己，因應日常生活情境。 綜-E-B1覺察自己的人際溝通方式，學習合宜的互動與溝通技巧，培養同理心，並應用於日常生活。						
課程架構脈絡							
教學期程	單元與活動名稱	節數	學習目標	學習重點		表現任務 (評量方式)	融入議題 實質內涵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第一週~ 第七週	教室與學校環境、 公廁使用	25	能熟悉校園環境與公廁。	2c-Ⅱ-1 能利用家庭與學校資源解決個人日常生活問題。	Bc-Ⅱ-3 學校資源的運用，如：師長、各處室、健康中心、圖書館等。	觀察 實作評量	安E4 探討日常生活應該注意的安全。
第八週~ 第十四週	兩性教育	27	能具備分別兩性及自我保護教育。	3a-Ⅱ-1 認識家庭與學校生活中潛藏危機的情境，並透過演練以減低或避免危險的發生。	Ca-Ⅱ-3 家庭與學校生活中潛藏危機的處理與演練。	觀察 實作評量	性E4 認識身體界限與尊重他人的身體自主權。
第十五週~ 第二十二週	沖泡即溶飲料與泡麵	26	能熟悉簡易沖泡流程。	3b-Ⅱ-1 參與學校的服務活動。	Bc-Ⅱ-1 日常生活中常見資源的認識。	觀察 實作評量	家E11養成良好家庭生活習慣，熟悉家務技巧，並參與家務工作。

◎教學期程以每週教學為原則，如行列太多或不足，請自行增刪。

◎「學習目標」應為結合「學習表現」(動詞)與「學習內容」(名詞)，整合為學生本單元應習得的學科本質知能。

◎「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應為學校(可結合學年會議)應以學習階段為單位，清楚安排兩年內「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如何規劃在各個單元讓學生習得。

◎「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需呈現領綱完整文字，非只有代號，「融入議題實質內涵」亦是。

◎依據 109.12.10 函頒修訂之「臺南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國中小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建議措施」中之配套措施，如有每位學生上台報告之「表現任務-評量方式」請用不同顏色的文字特別註記並具體說明。

臺南市公(私)立南區新興國民中(小)學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三年級 綜合活動領域學習課程(調整)計畫(□普通班/☑特教班)

教材版本	自編教材	實施年級 (班級/組別)	中年級	教學節數	每週(4)節，本學期共(73)節		
課程目標	1. 能使用電鍋烹調料理。 2. 能模擬熟悉消防員一日的的生活。 3. 能使用烤箱、電磁爐烹調料理。						
該學習階段 領域核心素養	綜-E-A2 探索學習方法，培養自律的態度，並透過體驗與實踐解決日常生活問題。 綜-E-A3執行學習及生活計畫，預防危機、保護自己，因應日常生活情境。 綜-E-B1覺察自己的人際溝通方式，學習合宜的互動與溝通技巧，培養同理心，並應用於日常生活。						
課程架構脈絡							
教學期程	單元與活動名稱	節數	學習目標	學習重點		表現任務 (評量方式)	融入議題 實質內涵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第一週~ 第七週 (共六週)	電子鍋菜餚(包子 饅頭.煮飯.蒸 蛋…)	24	能認識與使用電鍋。	2c-Ⅱ-1 能利用家庭與學校資 源解決個人日常生活 問題。	Bc-Ⅱ-1 日常生活中常見資源 的認識。	觀察 實作評量	家E11養成良好 家庭生活習慣， 熟悉家務技巧， 並參與家務工 作。
第八週~ 第十三週 (共六週) (共六週)	一日警員(工作體驗模擬)	23	能模擬熟悉警察一日的 生活。	3a-Ⅱ-1 認識家庭與學校生活 中潛藏危機的情境， 並透過演練以減低或 避免危險的發生。	Bc-Ⅱ-2 家庭資源的運用， 如：家人、家電用 品、急救箱、滅火 器、電話等。	觀察 實作評量	家E13熟悉與 家庭生活相關 的社區資源。
第十四週 ~第二十 一週	冰箱製冰. 電磁爐(水餃.火 鍋.湯圓…).	26	能認識與使用冰箱、電 磁爐。	2c-Ⅱ-1 能利用家庭與學校資 源解決個人日常生活 問題。	Bc-Ⅱ-1 日常生活中常見資源 的認識。	觀察 實作評量	家E11養成良好 家庭生活習慣， 熟悉家務技巧， 並參與家務工 作。

◎教學期程以每週教學為原則，如行列太多或不足，請自行增刪。

◎「學習目標」應為結合「學習表現」(動詞)與「學習內容」(名詞)，整合為學生本單元應習得的學科本質知能。

◎「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應為學校(可結合學年會議)應以學習階段為單位，清楚安排兩年內「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如何規劃在各個單元讓學生習得。

◎「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需呈現領綱完整文字，非只有代號，「融入議題實質內涵」亦是。

◎依據 109.12.10 函頒修訂之「臺南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國中小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建議措施」中之配套措施，如有每位學生上台報告之「表現任務-評量方式」請用不同顏色的文字特別註記並具體說明。